

Canada Emergency Response Benefit

可額外延長 8 周 -- 符合下列條件者，CERB 福利可從 16 周延長至 24 周

- 由於 COVID-19 停止工作，或
- 有資格獲得就業保險的定期或疾病福利；或者
- 已用盡 2019 年 12 月 29 日到 2020 年 10 月 3 日期間就業保險常規福利或就業保險漁業福利

加拿大緊急救濟金（CERB）為受 COVID-19 直接影響的受僱和自僱加拿大人提供財政支持。

如果您符合資格，則可以在 4 週內收到 \$ 2,000（與每週 \$ 500 相同）。

Service Canada 和加拿大稅務局（CRA）協同提供此項福利。您可以通過兩個部門中的任何一個申請，但**不能**同時申請。為幫助您確定應該通過 Service Canada 還是 CRA 申請，請瀏覽 [Canada Emergency Response Benefit](#) 網站。

如果您最近申請了常規或疾病失業保險（EI）福利，**請不要重新申請**。

系統將自動評估您的申請，以確定您是否符合 CERB 的條件。

從 2020 年 3 月 15 日開始，申請 EI 不再需要提供醫療證明。

如果您通過 Service Canada 申請 CERB，您將收到 2000 加元的首次付款。然後，根據您每兩週提交的報告，每兩週將獲得 1000 加元。如果您選擇每四週報告一次，則根據提交的報告，每次獲得 2000 加元。您將在申請後的第一周獲得付款。

請在停止工作後儘快申請。不要等候您的就業記錄。

如果您從 2020 年 3 月 15 日或之後開始領取常規或疾病 EI 福利，那麼您的福利將作為加拿大政府的加拿大緊急救助金（CERB）的提供。

- 如果您尚未申請失業保險或 CERB，請致電自動電話服務 **1-833-966-2099** 與我們聯繫，獲取有關申請條件以及如何申請的更多資訊。
- 如果您已經通過失業保險申請了 CERB，並且想諮詢其他相關問題，可以致電 **1-833-699-0299**，與加拿大緊急救助金客服代表聯繫。

如需瞭解孕產、育兒、漁業，家庭陪護及照顧病危親屬的 EI 福利，以及 3 月 15 日之前確定的任何其他索賠的相關資訊，或者如果您已經完成了雙周報告並需要諮詢客服代表，請撥打 EI 客服中心電話：**1-800-206-7218**。